

P323~340 10.3 民事诉讼制度（5分，每小节1题）

学习任何一部程序法，要解决的重点问题：

1. 范围（能不能告？）；
2. 原告资格（谁可以告？）；
3. 被告（告谁？告一个还是告几个？）
4. 时效（什么时间前要告？）
5. 管辖（去哪里告？）
6. 受理
7. 审理
8.

【起诉条件（能不能告？）】

起诉条件	反例
1. 原告与本案有直接利害关系	某网红认为某作家作品伤害民族感情，代表14亿人起诉要求赔偿 劳务分包单位“20名工人”以自己名义起诉总包单位，要求支付拖欠的“劳务作业款”300万元
2. 有明确的被告	发现酒店卫生间被暗藏摄像头，但不知道谁装的
3. 有具体的诉讼请求、事实和理由	认为自己有损失，但不确定自己损失了多少 工程量纠纷，不认可上家单位的计量，但也不清楚自己究竟干了多少活
4. 属于法院受理范围和管辖范围	父母起诉儿女要求“常回家看看” 某女因整容失败，起诉要求“枪毙主治医生”

1. 根据《民事诉讼法》，以下起诉符合条件，法院应当受理的是（ ）。
 - A. 某项目施工中不慎损坏一座高僧墓，现已修复，但高僧生前弟子们仍起诉施工企业，要求精神损害赔偿
 - B. 王某路过一个高层住宅，不知道哪个窗口飞出一个烟灰缸将他砸得头破血流，王某起诉二楼以上共30户住户
 - C. 甲乙合伙做工程，约定各占项目一半股份。后来甲表示项目亏损，乙起诉甲要求“按项目利润50%分成”
 - D. 劳务分包赵某在工作群里跟另一分包“亮剑”吵架被踢出群，起诉要求“重新加群，亮剑在群里公开道歉”

【答案】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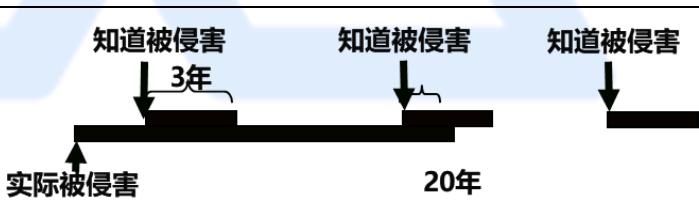
【民事诉讼当事人（谁可以告？告谁？）与代理人】

当事人	原告、被告、共同诉讼人、第三人
诉讼代理人 (1~2名)	(1) 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 (2) 自然人当事人的近亲属或者单位当事人的员工 (3) 当事人所在社区、单位以及有关社会团体推荐的公民 (简记为：律师代理+公民代理)
一般代理	参加法庭辩论、代提交、代签收法律文书等
特别代理*	(1) 代为承认、放弃、变更诉讼请求 (2) 进行和解 (3) 代为提起反诉或者上诉
注意	仅注明“全权代理”未作具体授权的，视为一般代理

2. 关于民事诉讼代理的表述中，正确的是（ ）。
- A. 当事人可以委托其亲友担任诉讼代理人
 - B.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法官可向当事人推荐诉讼代理人
 - C. 当事人委托诉讼代理人，应当向法院提交其签字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并注明代理权限
 - D. 诉讼代理人“全权代理”诉讼时，可以代为和解或变更诉讼请求

【答案】C

【民事诉讼时效（什么时间告？）】

一般规则 (普通诉讼时效)	例如工程款拖欠，3年。 从权利人知道或应当知道其权利受到损害之日起计算
例外规则 (特殊诉讼时效)	例如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和技术进出口合同，4年
最长保护期限	从权利实际被侵害之日起超过20年的，法院不予保护 
排除规则* (不适用诉讼时效)	(1) 请求停止侵害、排除妨碍、消除危险 (2) 不动产物权和经过登记的动产物权的权利人请求返还财产 (3) 请求支付抚养费、赡养费或扶养费 (4) 其他（存款、债券、出资缴付请求权等）

【几个关键点】

前提	诉讼时效 债权请求权	除斥期间 合同单方解除权、可撤销合同撤销权、 保证期间、承包人优先受偿权
期间	由法律明文规定 可变期间 (可以依法中止、中断、延长)	法律规定，或法律授权当事人约定 不变期间 (不可中止、中断、延长)
适用	法院不主动释明，也不主动适用，	无需当事人提出，

	须债务人提出后方审查是否超过	法院主动审查适用
后果	超过诉讼时效，债权人无法胜诉。 但债权本身依然存在，变成“自然权利”而已	超过除斥期间，解除权、撤销权、优先权等消灭。但债权本身仍然存在，从优先债变成了普通债。从可撤销合同变成了不可撤销合同而已

【诉讼时效中止和中断】

(简记为：不能请求导致中止，提出请求导致中断)

	事由		特征	限制
时效中止 (Pause)	不可抗力	客观的	不能请求	仅适用于最后6个月
	其他外力阻碍			
时效中断 (Replay)	起诉或仲裁	主观的	提出请求	—
	债权人请求履行			
	债务人同意履行			

3. 根据《民法典》，关于民事诉讼时效，说法正确的是（ ）。

- A. 超过诉讼时效期间，权利人不得提起诉讼
- B. 不动产或经过登记的动产，权利人请求返还财产的，诉讼时效最长为20年
- C. 普通民事诉讼时效为3年
- D. 诉讼时效期间自权利人向义务人提出履行请求之日起算

【答案】C

4. 根据《民法典》，以下事件导致民事诉讼时效中止的是（ ）。

- A. 债权人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 B. 债权人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 C. 在诉讼时效期间最后6个月内发生不可抗力
- D. 债务人向债权人请求将还款期限再宽限半年

【答案】C

【民事诉讼管辖（去哪里告？）】

包括：级别管辖、地域管辖、移送管辖和指定管辖等。

【级别管辖】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调整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第一审民事案件标准的通知》

(法发〔2021〕27号)》

法院级别	双方当事人住所地均在，或者均不在本省	一方当事人住所地在本省，另一方不在
高院	≥50亿元	≥50亿元
中院	≥5亿元	≥1亿元
基层	<5亿元	<1亿元

【地域管辖】

一般规则	“原告就被告”，由被告住所地法院管辖
例外规则 1	① 对不在中国境内居住的人、下落不明的人提起身份关系诉讼，② 对被监禁的人提起诉讼。 实行“被告就原告”，由原告住所地法院管辖
例外规则 2★ (专属管辖)	① 因不动产纠纷提起的诉讼，由不动产所在地法院管辖 ② 因港口作业纠纷提起的诉讼，由港口所在地法院管辖 ③ 因继承遗产纠纷提起的诉讼，由被继承人死亡时住所地或者主要遗产所在地法院管辖
例外规则 3	侵权纠纷诉讼，由侵权行为地或者被告住所地法院管辖
例外规则 4★ (协议管辖)	合同纠纷诉讼，由被告住所地或合同履行地法院管辖。 合同当事人可以协议选择被告住所地、合同履行地、原告住所地、合同签订地、标的物所在地等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

【管辖权争议处理】

移送管辖	法院发现受理的案件不属于本院管辖的，应当裁定移送有管辖权的法院，受移送的法院应当受理； 受移送法院认为案件也不属于本院管辖的，应当报请上级法院指定管辖，不得再自行移送（简记：皮球只能踢一次）
指定管辖	有管辖权的法院，因特殊原因自己不能审理案件、不能行使管辖权的，由上级法院指定管辖； 法院之间因管辖权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了的，报请它们的共同上级法院指定管辖
管辖权并存	两个以上法院都有管辖权的诉讼，原告可以向其中任何一个法院起诉；原告向两个以上有管辖权的法院都起诉的，由最先立案的法院管辖
管辖权异议★	法院受理后，当事人对管辖权有异议，应当在提交答辩状期间（首次开庭前）提出；当事人未提出异议而应诉答辩的，视为受诉法院有管辖权（一般规则），但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除外（例外规则）

5. 以下适用民事诉讼专属管辖的包括（ ）。

- A. 不动产纠纷
- B. 合同纠纷
- C. 港口作业纠纷
- D. 侵权纠纷
- E. 继承遗产纠纷

【答案】ACE

【不动产纠纷的专属管辖】

不动产纠纷并非与不动产有关的一切纠纷，而是指因不动产的“权利确认、分割、相邻关系”等引起的“物权纠纷”。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合同纠纷、房屋租赁合同纠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政策性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按照不动产纠纷确定管辖。

简记为：不动产物权+4类不动产合同。

不动产已经登记的，由不动产登记地法院管辖；未登记的，由不动产实际所在地法院管辖。



6-1. 关于民事诉讼专属管辖的说法，正确的是（ ）。

- A. 专属管辖仅包括不动产纠纷
- B. 因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合同纠纷提起的诉讼，均应当由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专属管辖
- C. 不动产未登记的，由被告住所地法院管辖
- D. 不动产纠纷是指因不动产的权利确认、分割、相邻关系等引起的物权纠纷

【答案】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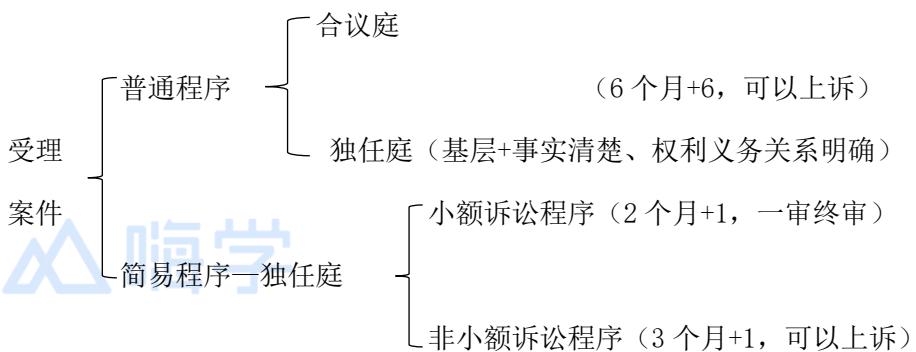
6-2. 关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诉讼管辖，说法正确的是（ ）。

- A. 因施工合同纠纷提起的诉讼只能由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 B. 当事人也可以通过协议约定在其他法院起诉
- C. 法院受理案件后，当事人对管辖有异议的，应当在一审判决作出前提出
- D.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监理等合同也适用专属管辖

【答案】A

【法院受理和立案】

法院对符合条件的起诉，受理并立案后，根据不同情形，依法确定审理程序、审判组织、审理方式。



【一审程序与审判组织】

	适用	审判组织、审限
普通程序	是否适用普通程序，由法院决定	合议庭或独任庭

		$\leq 6 \text{ 个月} + 6 \text{ 个月}$
简易程序	【法定简易程序】基层法院（及其派出法庭）审理事实清楚、权利义务关系明确、争议不大的简单的民事案件	可以口头起诉；审判员一人独任审理； $\leq 3 \text{ 个月} + 1 \text{ 个月}$
	【约定简易程序】当事人可以约定适用	
简易程序之小额诉讼程序	【法定小额诉讼程序】标的额 \leq 本省上年度社平工资 50%	可以口头起诉；审判员一人独任审理； $\leq 2 \text{ 个月} + 1 \text{ 个月}$ ；一审终审，不得上诉
	【约定小额诉讼程序】50% \leq 标的额 \leq 2 倍社平工资，双方可约定适用	
排除适用小额诉讼程序	(1) 人身关系、财产确权案件 (2) 涉外案件 (3) 需要评估、鉴定或者对诉前评估、鉴定结果有异议的案件 (4) 一方当事人下落不明的案件 (5) 对方当事人提出反诉的案件 (6) 其他	

7. 关于小额诉讼程序的说法，正确的是（ ）。

- A. 小额诉讼程序的案件应当在立案之日起 1 个月内审结
- B. 小额诉讼程序是普通程序的一种
- C. 小额诉讼程序仅适用于标的额为全省年平均工资 50% 以下的案件
- D. 小额诉讼程序实行一审终审

【答案】A

【公开审判制度】

	审理过程	判决结果	裁判文书
一般规则	公开	公开宣告	公众可查阅
例外规则 1	涉及国家秘密、个人隐私的，法定不公开	公开宣告	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的内容，不可查阅
例外规则 2	离婚案件、涉及商业秘密案件，依申请不公开	公开宣告	
法院审判 vs 法院调解			
	调解过程	调解结果	法院调解书
一般规则	不公开	不公开	公众不可查阅
例外规则	涉及国家利益、公共利益、第三人利益，法院认为需要公开的，可以公开		

【两审终审制度】

一般规则 (两审终审)	《一审3类裁定书》 ——— 《一审判决书》 ——— 上诉期 ——— 二审审限
	3类裁定指：不予受理；驳回起诉；管辖异议
例外规则 (一审终审)	(1) 最高人民法院的一审判决、裁定，为终审 (2) 适用特别程序的案件（例如司法确认调解协议案件；实现担保物权案件等），一审终审 (3) 小额诉讼程序，一审终审

8. (2024年二建)以下实行二审终审的民事案件是()。

- A. 小额诉讼案件
- B. 实现担保物权的案件
- C. 司法确认调解协议的案件
- D.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案件

【答案】D

【执行程序】

执行依据	执行法院
生效法院调解、判决	一审法院 或(同级的)被执行财产所在地法院
生效仲裁调解、裁决	被执行人住所地 或被执行财产所在地中级法院
经过司法确认的 人民调解协议等	被执行人住所地 或被执行财产所在地基层法院

9. 根据《民事诉讼法》，关于执行管辖，说法正确的是()。

- A. 发生法律效力的民事判决、裁定可以由与一审法院同级的被执行财产所在地法院执行
- B. 生效刑事判决、裁定中的财产部分，只能由一审法院执行
- C. 生效的仲裁裁决书，应当由被执行人所在地的基层法院执行
- D. 当事人双方签收的仲裁调解书，可以由仲裁委员会执行

【答案】A

【证据类型】民事诉讼证据共8种，包括：当事人的陈述、书证、物证、视听资料、电子数据、证人证言、鉴定意见、勘验笔录。

【证明责任】当事人对自己主张的事实负有证明责任（“谁主张谁证明”，一般规则），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例外规则）。

一方陈述，对方认可的，无须证明。有争议才需要证明。

【其他无须证明事项】

- (1) 自然规律以及定理、定律；
- (2) 众所周知的事实；
- (3) 根据法律规定推定的事实；
- (4) 根据已知事实和日常生活经验法则推定出的另一事实；

(5) 已生效的法院判决书和仲裁裁决书中所确认的事实，但当事人有证据足以推翻的除外；

(6) 已为有效公证文书所证明的事实，但当事人有证据足以推翻的除外。

【质证】

证据应当在法庭上出示，由当事人围绕着证据的“真实性、合法性、关联性”互相质证（一般规则）。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证据，不得公开质证（例外规则）。未经质证的证据，不得作为定案的根据。

书证应当提交原件，物证应当提交原物（一般规则）。确有困难的，法院也可以准许提供经核对无误的复印件、复制品（例外规则）。

证人应当出庭作证（一般规则）。确有困难的，可以视频在线作证（例外规则）。

当事人对鉴定意见有异议的，鉴定人应当出庭作证。

10. 民事诉讼中，当事人对自己主张的事实，需要提供证据证明的是（ ）。

- A. 一方当事人进行陈述，对方当事人明确否认的
- B. 自然规律或众所周知的事实
- C. 根据已知事实和日常生活经验法则可以推知的事实
- D. 已为生效法院判决书、仲裁裁决书、公证文书确认的事实

【答案】A

11. 关于建设工程合同诉讼中有关证据质证的说法，正确的是（ ）。

- A. 证据应当在法庭上出示，由法官与提供证据一方当事人进行质证
- B. 投标人串通投标的证据属于商业秘密或隐私，不得在公开开庭时出示
- C. 建设工程招投标过程、合同签章、施工工程量、催款记录等经过公证的，公证书确认的事实就不可被推翻
- D. 当事人对鉴定意见有异议的，鉴定人应当出庭作证

【答案】D

